

##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减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获授但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201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锁期、第四个解锁期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第三个解锁期未达到解锁条件，根据《201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公司决定对上述涉及的30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共计4,927,232股进行回购注销，占公司总股本的1.39%。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4）。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354,057,227股变更为349,129,995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如果提出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附相关证明文件。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特此公告。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